附件：

2022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（笔试）

考生防疫事项承诺书

1.本人于2022年10月 日到达嘉兴市，考前七天内未去过中高风险地区以及需要进行“7天居家健康监测”和“3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+4天居家健康监测”的其它风险地区。上述承诺如有虚假，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防疫责任及法律后果。

2.本人接受并配合考场的一切疫情防疫检查等措施。

承诺人：

身份证号： 手机号：

2022年10月29日